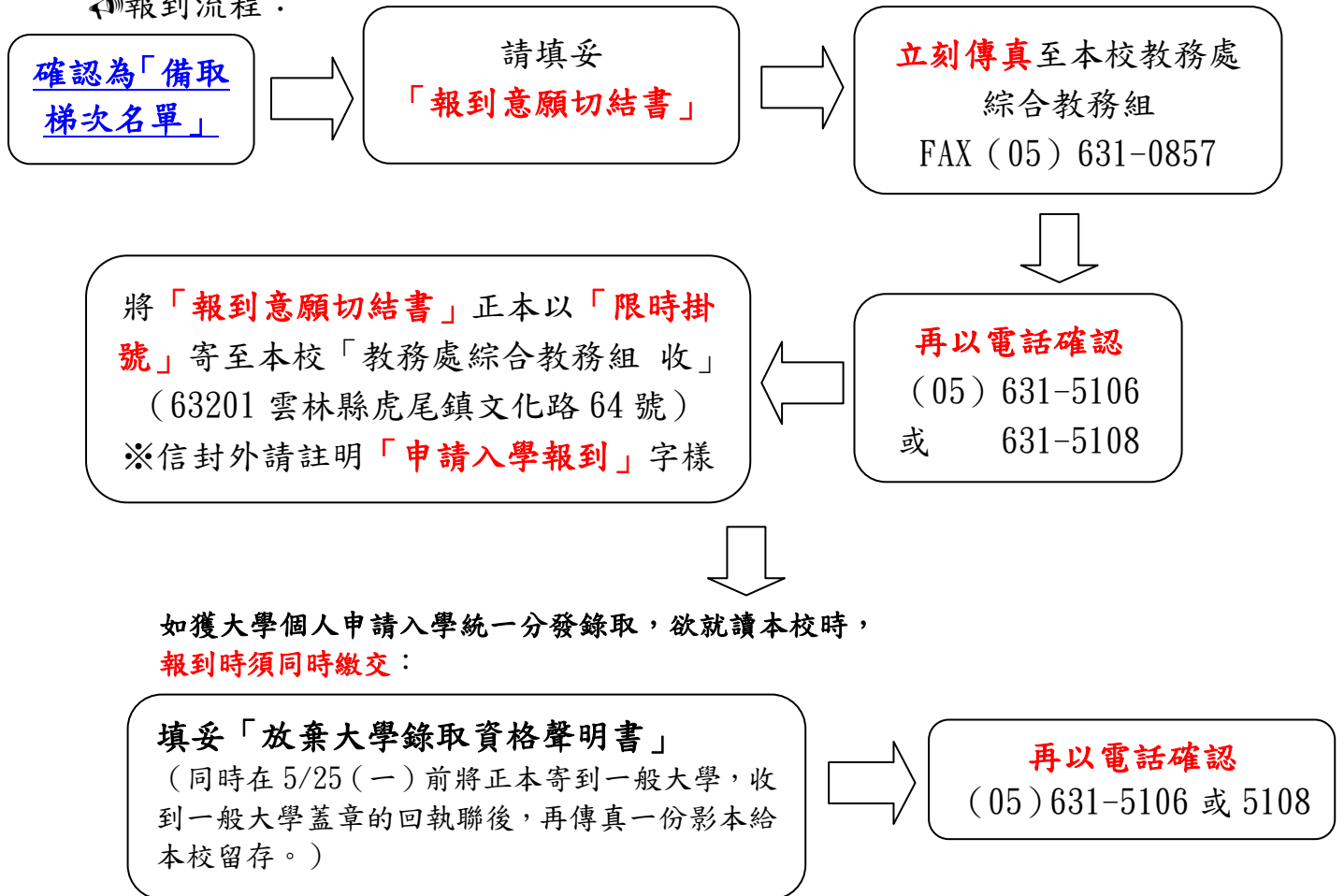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第二階段第四梯次備取生遞補報到公告

報到流程：



請詳閱下列報到須知，並依規定期限完成報到手續。

※備取生請務必留心注意報到作業時間，並依報到期限內完成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報到須知

一、第二階段備取遞補：本校第一階段正取生（或備取生遞補）報到及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截止時間：109 年 5 月 22 日中午 12：00 止），如有缺額，於第二階段辦理期限內，依備取遞補順序辦理備取遞補作業。備取生一經通知遞補，即為錄取。因各批遞補時間緊湊，本校遞補通知方式採「網路公告各批遞補名單」為原則，佐以電話或簡訊通知方式辦理，各批遞補不另行寄送紙本通知，請備取生於本校遞補期限特別留意網路訊息，獲備取遞補資格之備取生，須依第二點遞補報到方式及本校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到。凡未利用網路查詢而致遞補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負責。遞補作業時間，請考生務必保持手機正常，以免錯失重要訊息資訊。無法聯絡上者後果由錄取生自行負責。未於規定時間或方式完成遞補報到者，即視為自願放棄備取遞補資格，並喪失備取遞補機會。

二、第二階段第四梯次備取生辦理遞補報到方式：

（一）報到期限：109 年 5 月 24 日上午 8 點起至 5 月 24 日中午 12 點止。

(二) 備取生在獲遞補報到前，已至另一科技校院系(組)、學程完成報到者，須先向已報到之校系(組)、學程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始得辦理備取遞補。未辦理聲明放棄者，不得辦理遞補報到。若又錄取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者，另須再向錄取大學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始得辦理備取遞補。未辦理聲明放棄者，不得辦理遞補報到。

(三) 備取生辦理遞補報到時，**請先傳真**：

1. 報到(就讀)意願切結書。

2. 已於他校完成報到者，應檢附他校「109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備查。(未完成報到者免繳)

3. 「109 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未錄取者免繳)。

●以上報到資料先行傳真後再以電話(05-6315108、05-6315106)確認，再將正本並附回郵信封一個(註)，以「**限時掛號**」(信封外請貼專用封面或自行註明「申請入學報到」字樣)寄送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收(校址：632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註)本校於切結書蓋章後，會將第二聯寄回申請生存查，爰請郵寄切結書時，信封內再附上一個貼足平信郵資(\$8)並書明收件人姓名及地址之回郵信封，以利回函使用。

●未於規定期限或未依規定方式(含表件)完成者，視為自願放棄備取遞補錄取資格且不得異議，其缺額由其後備取生依序遞補。

三、如備取生欲放棄報到機會者，請填妥「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後，**先行傳真**至本校(05)631-0857 並電話確認(05-6315106 或 05-6315108)，再將正本並附回郵信封一個(註)，以「**限時掛號**」(信封外請貼專用封面或自行註明「申請入學放棄報到」字樣)寄送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收(校址：632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註)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會將第二聯寄回申請生存查，爰請郵寄聲明書時，信封內再附上一個貼足平信郵資(\$8)並書明收件人姓名及地址之回郵信封，以利回函使用。

四、本校將確實查核，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重複報到與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之錄取資格，一經發現未依規定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本校得依簡章規定取消錄取資格，其缺額本校將逕行辦理備取生遞補，申請生不得異議。

五、「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請參閱簡章附錄九或至大學甄選委員會 <https://www.cac.edu.tw/apply109/index.php> 網站下載。

六、本階段(梯次)備取生遞補於本校完成報到後，除因須辦理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其他校系(組)、學程備取遞補報到者，得於各校規定之第二階段錄取報到截止日前，向本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不得聲明放棄已報到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且不得參加 109 學年度其他入學招生管道之報名。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亦不得要求恢復已聲明放棄校系(組)、學程錄取報到資格。

七、備取生報到作業諮詢，請逕洽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顏小姐，電話(05)631-5106。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備取生第二階段第四梯次遞補報到名單**  
(本名單如有謬誤以本校原始資料為憑)

**★報到期限：109 年 5 月 24 日上午 8 點起至 5 月 24 日中午 12 點止**

☆注意：逾期未辦理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之。

| 項次 | 申請系組       | 申請編號        | 姓名  | 備取順序  |
|----|------------|-------------|-----|-------|
| 1  |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     |       |
| 1  |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     |       |
| 1  | 機械設計工程系    |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     |       |
| 1  | 動力機械工程系    |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     |       |
| 1  | 自動化工程系     |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     |       |
| 1  | 車輛工程系      | 1070060099  | 周○正 | 備取 12 |
| 1  | 飛機工程系機械組   |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     |       |
| 1  | 飛機工程系航空電子組 |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     |       |
| 1  | 光電工程系      | 本梯次已無備取生可遞補 |     |       |
| 1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126  | 邱○賢 | 備取 78 |
| 2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470  | 陳○達 | 備取 79 |
| 3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474  | 沈○竹 | 備取 80 |
| 4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514  | 陳○文 | 備取 81 |
| 5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090  | 廖○穎 | 備取 82 |
| 6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497  | 林○緯 | 備取 83 |
| 7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480  | 許○尹 | 備取 84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備取生第二階段第四梯次遞補報到名單  
(本名單如有謬誤以本校原始資料為憑)

★報到期限：109 年 5 月 24 日上午 8 點起至 5 月 24 日中午 12 點止

☆注意：逾期未辦理報到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之。

| 項次 | 申請系組  | 申請編號       | 姓名  | 備取順序  |
|----|-------|------------|-----|-------|
| 8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167 | 黃○勳 | 備取 85 |
| 9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513 | 張○或 | 備取 86 |
| 10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040 | 江○睿 | 備取 87 |
| 11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121 | 陳○錡 | 備取 88 |
| 12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521 | 吳○珊 | 備取 89 |
| 13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448 | 鄭○涵 | 備取 90 |
| 14 | 生物科技系 | 1070100065 | 黃○齊 | 備取 91 |